

证券代码：837276 证券简称：明瑞智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276	明瑞智能	2023年5月15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南京国浩（南京）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黄山北路11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刘明虎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编制《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2022年度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控制度等方面发表意见并对监事会日常工作进行报告。

### （三）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状况、基于 2023 年度经营目标，董事会组织编制了《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报告内容客观、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七）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八）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九）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对外担保

管理制度》。

（十）审议《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十二）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十三）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十五）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将根据各项内部治理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十六）审议《关于授权办理公司贷款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需要向融资

机构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壹亿元的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应收账款质押，以专利质押；由股东及其关联第三方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外部机构为公司提供担保；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保证担保等。其中母公司预计为子公司的授信或贷款提供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信用、保证担保。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授权董事长决定融资事宜并具体签署公司相关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及办理相关业务。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5、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

书。

6、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9时30分-10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安徽省滁州市黄山北路11号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地址：安徽省滁州市黄山北路11号，联系人：宋建祥，  
电话：0550-3018989，邮编：239000，邮箱：18415197@qq.com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